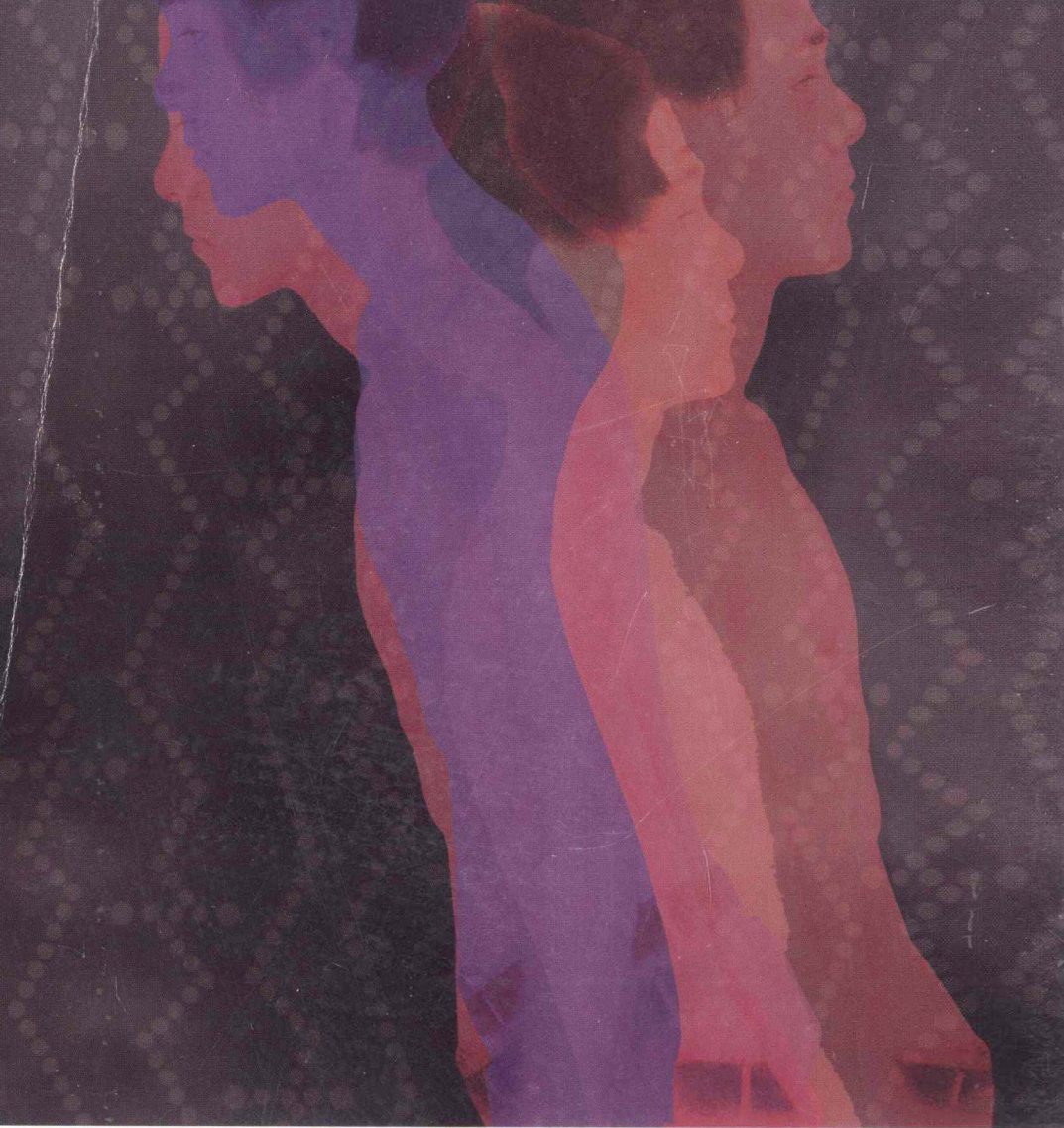




PENGUIN CLASSICS



企 鹅 经 典

人间失格

[日] 太宰治 著 李欣欣 游绣月 沈曼雯 叶婉奇 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

人间失格

[日] 太宰治 著 李欣欣 游绣月 沈曼雯 叶婉奇 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间失格/(日)太宰治著;李欣欣,游绣月,沈曼雯,叶婉奇译.
—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13
(企鹅经典丛书)
ISBN 978-7-5321-5092-2

I. ①人… II. ①太… ②李… ③游… ④沈… ⑤叶…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日本-现代 ②短篇小说-小说集-日本-现代
IV. 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61804 号



总策划:黄育海 陈征
特约策划:邱小群
责任编辑:李珊珊
封面设计:丁威静

人间失格

[日]太宰治 著
李欣欣 游绣月 译
沈曼雯 叶婉奇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上海绍兴路74号

电子信箱:csbcm@public1.sta.net.cn

网址:www.sbcm.com

总经銷 利丰雅高印刷(深圳)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10.75 字数 288,000

2014年2月第1版 2014年2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321-5092-2/I·4009 定价:39.00元

企鹅经典丛书

出版说明

这套中文简体字版“企鹅经典”丛书是上海文艺出版社携手上海九久读书人与企鹅出版集团（Penguin Books）的一个合作项目，以企鹅集团授权使用的“企鹅”商标作为丛书标识，并采用了企鹅原版图书的编辑体例与规范。“企鹅经典”凡一千三百多种，我们初步遴选的书目有数百种之多，涵盖英、法、西、俄、德、意、阿拉伯、希伯来等多个语种。这虽是一项需要多年努力和积累的功业，但正如古人所云：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

由艾伦·莱恩（Allen Lane）创办于一九三五年的企鹅出版公司，最初起步于英伦，如今已是一个庞大的跨国集团公司，尤以面向大众的平装本经典图书著称于世。一九四六年以前，英国经典图书的读者群局限于研究人员，普通读者根本找不到优秀易读的版本。二战后，这种局面被企鹅出版公司推出的“企鹅经典”丛书所打破。它用现代英语书写，既通俗又吸引人，裁减了冷僻生涩之词和外来成语。“高品质、平民化”可以说是企鹅创办之初就奠定的出版方针，这看似简单的思路中

植入了一个大胆的梦想，那就是可持续成长的文化期待。在这套经典丛书中，第一种就是荷马的《奥德赛》，以这样一部西方文学源头之作引领战后英美社会的阅读潮流，可谓高瞻远瞩，那个历经磨难重归家园的故事恰恰印证着世俗生活的传统理念。

经典之所以谓之经典，许多大学者大作家都有过精辟的定义，时间间的检验是一个客观标尺，至于其形成机制却各有说法。经典的诞生除作品本身的因素，传播者（出版者）、读者和批评者的广泛参与同样是经典之所以成为经典的必要条件。事实上，每一个参与者都可能是一个主体，经典的生命延续也在于每一个接受个体的认同与投入。从企鹅公司最早出版经典系列那个年代开始，经典就已经走出学者与贵族精英的书斋，进入了大众视野，成为千千万万普通读者的精神伴侣。在现代社会，经典作品绝对不再是小众沙龙里的宠儿，所有富有生命力的经典都存活在大众阅读之中，它已是每一代人知识与教养的构成元素，成为人们心灵与智慧的培养基。

处于全球化的当今之世，优秀的世界文学作品更有一种特殊的价值承载，那就是提供了跨越不同国度不同文化的理解之途。文学的审美归根结底在于理解和同情，是一种感同身受的体验与投入。阅读经典也许可以被认为是文化个性和多样性的最佳体验方式，此中的乐趣莫过于感受想象与思维的异质性，也即穿越时空阅尽人世的欣悦。换成更理性的说法，正是经典作品所涵纳的多样性的文化资源，展示了地球人精神视野的宽广与深邃。在大工业和产业化席卷全球的浪潮中，迪斯尼式的大众消费文化越来越多地造成了单极化的拟象世界，面对那些铺天盖地的电子游戏一类文化产品，人们的确需要从精神上作出反拨，加以制

衡，需要一种文化救赎。此时此刻，如果打开一本经典，你也许不难找到重归家园或是重新认识自我的感觉。

中文版“企鹅经典”丛书沿袭原版企鹅经典的一贯宗旨：首先在选题上精心斟酌，保证所有的书目都是名至实归的经典作品，并具有不同语种和文化区域的代表性；其次，采用优质的译本，译文务求贴近作者的语言风格，尽可能忠实地再现原著的内容与品质；另外，每一种书都附有专家撰写的导读文字，以及必要的注释，希望这对于帮助读者更好地理解作品会有一定作用。总之，我们给自己设定了一个绝对不低的标准，期望用自己的努力将读者引入庄重而温馨的文化殿堂。

关于经典，一位业已迈入当今经典之列的大作家，有这样一个简单而生动的说法——“‘经典’的另一层意思是：搁在书架上以备一千次、一百万次被人取下。”或许你可以骄傲地补充说，那本让自己从书架上频繁取下的经典，正是我们这套丛书中的某一种。

上海文艺出版社编辑部

上海九久读书人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一月

企鹅经典丛书书目

第一辑

长夜行

【法】塞利纳

大都会

【美】唐·德里罗

纪伯伦经典散文诗

【黎巴嫩】纪伯伦

磨坊文札

【法】都德

去吧，摩西

【美】福克纳

人间失格

【日】太宰治

苏菲的选择

【美】威廉·斯泰隆

丧钟为谁而鸣

【美】海明威

神曲

【意大利】但丁

人间天堂

【美】菲茨杰拉德

第二辑

我是猫

【日】夏目漱石

看不见的人

【美】拉尔夫·埃里森

流浪的星星

【法】勒克莱奇奥

微物之神

【印度】阿兰达蒂·洛伊

漂亮冤家

【美】菲茨杰拉德

玻璃球游戏

【德】赫尔曼·黑塞

绿房子

【秘鲁】马里奥·巴尔加斯·略萨

马格纳斯伯爵及其他鬼故事

【英】蒙塔古·罗兹·詹姆斯

老虎！老虎！

【英】吉卜林

小王子

【法】圣埃克絮佩里

目 录

人间失格	1
鱼服记	81
小丑之花	88
逆行	127
阴火	140
斜阳	155
晚年	254
跑吧！美乐斯	266
东京八景	277
他已非昔日之他	298

至今仍然被广为诵读的太宰治

麻生晴一郎

人间失格

序 曲

我曾经见过这个男人的三张照片。

第一张应是那男子的孩提时期吧！或可推测为十岁前后的照片。被一群女生环绕着（可以想象这是他的姐妹和堂姐妹们），站在庭院池塘的旁边，穿着皱巴巴的条纹裤子，头向左边微倾三十度左右，是张笑得很丑的照片。丑？然而，钝感的人们（也就是那些对美丑毫不关心的人）或许会面无表情似的谄媚道：“好可爱的小少爷啊！”虽然这听起来并不像净是空壳子的恭维话，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世人所谓的“可爱”，在那小孩的笑容中并不是找不到的，但哪怕只是略微受过美丑训练的人们，看一眼就会马上露出颇为不悦的表情，喃喃自语道：“多么令人讨厌的小孩！”甚至会用拂去身上毛毛虫的手势，随手把那张照片扔在一旁。不知为何，那个小孩的笑脸愈仔细看愈会心生厌恶之感。那根本不是张笑脸，这个孩子没有丝毫的笑容，证据在于这孩子是将一双手紧紧握成拳头而站立着。人是不会边紧握着拳头边笑的，只有猴子会，那是猴子的笑脸。更有丑陋的皱纹布满了整张脸，表情奇妙、猥琐，让人不禁恶心，竟脱口而出：“这个满脸皱巴巴的小鬼。”我从未见过表情如此诡异的小孩。

第二张照片上的他，脸庞有着相当夸张且令人惊讶的转变。已经是学生的样子。虽无法很清楚地分辨出这是他高中还是大学时代的照片，却看得出已经拥有相当惊人的美貌。不过，从这张照片中一点都感觉不

到他是一个活着的人，不带有半点人味。身穿学生制服，胸前的口袋中隐约可看到白色手帕，坐在藤椅上，双腿交叉，依然是微笑着。只是这次已不再是皱巴巴的猴子笑脸，而是在相当巧妙地微笑着，然而与一般人的笑容相比还是有点差异。该说是气色好，还是说散发出对生命的抑郁呢？总之是全然感受不到诸如此类的充实感，不像是鸟，倒像羽毛般轻盈，恰似一张白纸。换言之，从头到尾感觉像玩具一般。说他矫揉矜饰不是，说他轻浮也不尽然，说他没男子气概更没有说服力，用爱漂亮来形容也不足够。仔细打量，你会觉得这个学生浑身散发着一股令人毛骨悚然的怪诞气息。至今为止，我不曾再见过像这般不可思议美貌的青年了。

另一张照片是最为奇怪的，虽然头发已经有几分斑白，却让人无法判定他的年龄。照片拍的是一间污秽房间（从照片上可以清楚看到房间的墙壁上有三处剥落）的某个角落，他正把双手伸向火盆烤火取暖。这一次他的脸上并没笑容，也毫无表情。他就这么坐在火盆前，把双手伸向火盆，好像随时都会死去那般，使整张照片都弥漫着一股不祥的气息。奇怪的不仅于此，在这张照片中，他的脸部被放大了特写，因此我可以细细看出这张脸的整体构造，额头长得平凡，额头上的皱纹也很平凡，甚至连眉头、鼻子、嘴唇、下巴也相当平凡，啊！这张脸不但没有表情，而且也不会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总归一句话，就是没有特征。比如说我，看完照片后闭上眼睛，我却已经忘记这张脸的模样，只能依稀记得房间里的墙壁或小小的火盆，但是对这房间主人的印象犹如烟消云散般怎么也无法忆及。这是张无法入画的脸，也无法成为漫画中的主人公。睁开眼睛一看，啊！原来是这副模样的脸呀！没有一丁点的快乐可言。用极端说法来形容的话，便是即使睁开眼睛再看那张照片，也回想不起来。此外，尽是不愉快的感觉以及更加的焦躁不安，不知不觉就叫人想把视线挪开了。

尽管是所谓的“死相”，也应该是稍微有一些表情或令人留下些印

象吧！倘若在人的身上硬黏上驽马的头套（即人身马面），大概会有这样感觉！总之，会让看的人有股悚然、厌恶之情。到现在为止，我还从未见过这么不可思议的男子面孔。

第一手札

回首往事，尽是一些羞耻的事情。

对人们的生活总是摸不着头绪。由于出生在东北的乡下，因此一直到相当大才第一次见到火车。自己也是完全没意识到上下火车站的天桥是为了穿越铁轨而架设的，满脑子尽想着，火车站内这样的设备犹如外国的游戏场一般，只是盖得很复杂，且有着娱乐效果和时髦而已。有好长一段时间我都是这么认为。每当上下天桥时，就感觉到自己是在相当俏皮的游戏里，那可是铁路局最善解人意的服务了。日后却发现，那其实不过是让旅客跨越铁路的实用的阶梯罢了，顿时索然无味。

另外，幼年时代曾在画册上看过地下铁的我，也一味地认为这并不是为现实的需求而建造的，与搭乘地面上的火车相较，乘坐地铁因风的起劲有力，别有一番乐趣。

我在年幼时因体弱而需长时间卧床，躺在床上时常将床单、枕头套、被套等幻想成无聊的装饰，到了二十岁左右才知道，那都是相当实用的日常用品，对于人们的节俭不禁悲从中来。

还有，我从来不知什么叫饥饿。不，这并不意味着我是在衣食不缺的家庭里长大，而是我真的完全不知道“空腹”的感觉为何。虽然是个奇怪的说法，可就算真的肚子饿了，我自己也是浑然不知的。读小学和中学时，每次从学校回来，周围的人总会七嘴八舌地问道：“肚子饿了吧？我们以前也这样啊，每次放学回家总觉得饿得要命。先吃点纳豆吧，家里还有蛋糕和面包哦！”此时，我就会露出天生娇媚的禀性嘟囔着“肚子好饿，肚子好饿”，随即把头十颗甜纳豆放入口中，然而，到

底空腹感是什么样的，我一点也不了解。

当然，我的食量其实相当大，但是在记忆中，几乎不记得哪次是因为饿了而吃东西的。我会吃一般人观念中的美食，会吃那些看起来很奢华的饭菜，另外，到别人家中做客时，他们端上来食物，我也会吃到肚子撑不下为止。然而，对孩提时的我来说，最痛苦的时刻其实就是在自己家里吃饭时。

在乡下的家中，用餐时一家十几口人需全部到齐，然后被分成两排对坐着。因为是最小的孩子，我当然是坐在最后一个位子上。饭厅很昏暗，用餐时家中十几个人各自默默地吃着饭，那情景真让我不寒而栗。再加上这是一个老派的乡下家族，饭菜的花样也大都固定，不用期待会有珍馐美味，以至于我越来越恐惧这一段用餐的时光。在略显昏暗房间里的末席上，我忍不住打着寒战，慢慢地把饭送到嘴边，摆出严肃的样子吃着，心想：人们为何每天都要吃早、中、晚三餐呢？这似乎也成了一种仪式，大家每日三次在固定的时刻聚在昏暗的房间中，连饭菜也井然有序地摆着，即使你根本不想吃，都必须低垂着头安静地咀嚼着饭，就像是为了向在屋内徘徊的灵魂们祈福。

“倘若不吃饭就会死掉”这句话听在耳里，只是一种令人讨厌的恐吓。但是，这迷信（至今我仍认为这是一种迷信）自始至终都带给我不安和恐慌的情绪。人不吃东西就会死亡，为此必须工作，然后又不得不吃饭，对我而言，没有一句话像这样晦涩难解，而且令我觉得有点威吓的味道。

换言之，至今我仍然一点也不了解人类的生活。自身和世间人们的幸福观不一致，这份不安的感觉令我夜夜辗转、呻吟、发狂难眠。幸福到底是什么？虽然从小就常被人夸为幸运儿，但是自己本身却充满了地狱般的想法，而后发现那些老是认为我幸运的人，反而因为什么也不懂，生活得远比我安乐。

我甚至怀疑起自己背负着十大灾难，即使只是其中的一宗，若发生

在周围人身上的话，大概都足以致命吧！

总之我不懂。别人痛苦的性质和程度，都让我完全没有头绪。那些实际的痛苦，如果只是吃饭就可以解决的痛苦，或许正因为此才是最强烈的痛苦，是可以将我之前所提的十宗灾祸都化为乌有的阿鼻地狱^①，那我真是无法理解。但即使是如此，不自杀，不发狂，大谈政党，不绝望，不屈服，继续与生活抗争，这就不痛苦了吗？彻底成为利己主义，且确信那是当然的事，难道就一次也不曾怀疑过自己吗？若真是如此，那的确是快乐的，然而，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视这种情况为百分之百的吧？我不能理解……夜晚熟睡，早上就觉爽快了吗，做了什么梦呢？走在路上，脑中在思考着什么呢？钱？决不可能只是如此了吧？尽管我曾听说过人们因吃饭而活着这句话，但是为了金钱而活这句话却没听说过，不！不过，依不同情况的话……不！那也百思不解……自己愈想愈不能明白，愈来愈不安与惶恐，好像只有我是世界上的异数。我几乎不和别人说话，因为不知该说些什么好！

于是我想到了一个好办法，就是扮演逗人发笑的丑角。

那是自己对人类最后的求爱。虽然我对人类极度恐怖，但总不能对他们死心。而且，我可以借着逗笑这一根细线稍微与人类联系起来。虽然表面是不断地制造笑脸迎人，但应该说内心是拼死命的，汗流浹背、冷汗直流地对其服务。

从小时候开始，我就无法明白我的家人，他们是何等痛苦，又为思考着什么事情而活着，心中完全找不出头绪，只觉恐惧，无法忍耐这尴尬的情况，以至于不得不十分卖力地搞笑。换言之，曾几何时自己变成了一句真话都不说的小孩。

小时与家人们合照时，其他人都一副很认真的表情，唯独我一定是

① 佛教名词。梵文阿鼻，意译“无间”。为八热地狱中的第八狱。古印度迷信，人在生前做了坏事，死后要堕入地狱。“无间”即痛苦无有间断之意。

奇妙地歪着脸微笑着。这也是自己幼稚且可悲的一种滑稽方式。

自己不管被父亲兄长们数落何事，也从不曾顶嘴。这种小小的责备都会令我如同经历晴天霹雳，犹如发狂一样。别说顶嘴了，我甚至认为这责备正是万世一系的人类所谓的“真理”，而自己则毫无践行此真理的能力，因此大概已经无法与人类共处了吧。正因为对此深信不疑，所以我连争执和自我辩解的能力都没有。若别人说我坏话，我便觉得对方说得一点都没有错，是我自己做得不对，总是默默地受着，但内心却抓狂般地恐怖。

没有人在遭受别人责难与训斥时，还能愉快起来，但我却从人们生气的怒容中看到了比狮子、鳄鱼、巨龙更可怕的动物本性。平时他们都将这些本性隐藏着，可一旦找到机会，就会像那些在草原上温文尔雅的牛，忽然甩动自己的尾巴抽死肚子上的牛虻。见到这种情形，总是会让我毛骨悚然。一想到这种本性亦是人类赖以生存的本钱，我便从内心里绝望。

对于人类，我始终怀抱恐惧，胆战心惊，且身为人类的我对于自己的言行举止毫无信心，总是将烦恼深埋心中，将那份忧郁、神经质一股脑儿地隐藏起来，伪装出天真无邪的乐天个性，使自己逐渐成为专来娱人的畸形人。

无论怎么样，只要能逗大家高兴就可以了。这样，我即使处于人们所谓的“生活”之外，他们也许不太会注意到吧？总之，自己愈来愈强烈地认为不可以不顺他们的意，我是不存在的，是风、是空壳子。自己以扮丑角来娱乐家人，甚至对比家人更可怕、更让人费解的男女佣人，也会拼命去搞笑。

在夏天，我会在浴衣里穿一件红色毛衣，在走廊上来回走动以取悦家人。连不苟言笑的大哥见此都忍不住大笑：

“阿叶，那很不适合你哦！”

他的口气中充满爱怜。是啊，无论怎么说，我都不是那种不知冷暖

的怪人，其实我只是把姐姐的细毛线绑在两只手上，让它们从浴衣的袖口中露出来，看起来就像穿了毛衣的样子。

我的父亲是个在东京有很多事业的人，因此在上野的樱木町拥有一栋别墅，每个月的大部分时间是在东京的那栋别墅里度过。就这样，父亲每一次回故乡时，就会为家人甚至亲戚们买很多礼物，嗯！这仿佛是父亲的兴趣。某次，父亲在返回东京的前一晚，将孩子们聚集在客厅中，面带微笑地一个个询问着：下回回来时要带些什么礼物呢？然后将孩子们的回答一一记录在记事本上。父亲和孩子们这么亲近，是很罕见的事情。

“叶藏呢？”

被父亲这么一问，我竟结结巴巴说不出话来。

当被问及想要什么时，突然就变得什么都不想要了。此时我心中闪过：什么都好，反正没什么东西可以让自己快乐。而同时，别人赠予的东西，不管多不合自己的喜好，也都不能拒绝。

讨厌的东西不敢说讨厌，而对喜欢的东西，也不敢说喜欢，仿佛行窃一样提心吊胆，只觉得痛苦难当，陷入无法言喻的恐怖感中。总之，我甚至连二选一的能力都没有。到了后来才渐渐发现，正是这种性格，才导致了自己“生活在羞耻颇多的日子里”。

自己沉默不语、扭扭捏捏的态度惹得父亲有点不悦，说道：“还是想要书？在浅草寺大门前的商店街有过年时舞狮用的狮子卖，小孩戴着玩时，大小刚刚好，你不想要吗？”

我一旦听到“你不想要吗？”这句话，就只能举手投降，连逗趣的话都进不出来了。身为一个滑稽演员，我是彻彻底底不及格。

“要是买书的话，可以吗？”大哥认真地说道。

“是这样子啊？”父亲露出失望的表情，并没有记录在记事本上，且“啪嚓！”一声合上记事本。

真是失败极了，自己让父亲生气，父亲的报复一定很可怕，此时此

刻再怎么也无法挽救了吧！

那晚，我在被窝里瑟瑟发抖，此后悄悄地起床走到客厅，打开父亲之前收藏记事本的抽屉，取出记事本迅速地翻阅，找到写着登记礼物的地方，用记事本上的铅笔写上“舞狮”两个字后才又折回房睡觉。其实我一点都不想要什么舞狮，反而觉得书比较好。然而，我注意到父亲想买那个狮子给我，为了迎合父亲，讨他欢心，我特地在深夜里凭着胆子冒险潜入客厅。

而我的这招果然如预期般取得巨大成功。不久后，父亲从东京归来，我在小孩的房间里听到他对母亲大声说道：

“我在浅草寺前的商店街的玩具店里，打开记事本一看，上头竟写着舞狮二字。这并不是我的字。‘咦？’我正疑惑时，突然想起这是叶藏的字。这个小鬼在我问他时，只默默地笑，不吭一声，然而无论如何还是想要狮子呢！真是怪孩子，佯装不知情偷偷地写在记事本上。若是这么想要的话，直接说不就得了，却……我在玩具店前不禁笑了起来，快叫叶藏过来。”

另一边，我把所有的男女佣人都集合到西式的房间里来，让其中一个男佣胡乱地弹钢琴（虽然是在乡下，可是在那个家里几乎什么东西都很齐全），自己合着凭空捏造的曲子，跳着印度舞给大家看，逗得大家笑得人仰马翻。二哥还拿起闪光灯拍下我跳印度舞的模样。照片洗出来时一看，从我的围腰布（不过是一块印花包袱巾而已）接缝处竟然可以看到小鸡鸡，顿时又引起了满堂哄笑。对我自己而言，这或许也可说是个意外的成功。

每个月我都会订购十种以上新出版的少年杂志，此外还从东京邮购了各类书籍来阅读，所以对乱七八糟的博士之类的都相当熟悉，另外对鬼怪故事、说书、单口相声、江户趣谈等各种书都有涉猎，对于滑稽的事也都能用认真的表情娓娓道来，接二连三地扮演丑角，制造娱乐家人的场面。

然而，学校啊！呜呼！

我在那里开始受到别人的尊敬。受人尊敬这个观念也让自己相当恐惧。几乎欺骗了周遭的人，随即却被某个无所不知的能人识破我那一丁点伎俩，而后当众受到原形毕露的奇耻大辱，这是我自己对“受人尊敬”的状态所做的定义。

就算欺骗世人而赢得“受尊敬”，也会有人看穿事实，其后，人们会因为发现自己受骗而拼命报复，究竟会有多可怕，我想想都毛骨悚然。

比起出身于豪门，俗语所说“成绩好”这件事更能让我在学校受到尊敬。我打从小孩时就体弱多病，时常一个月或两个月，甚至还有几乎整学年卧病在床无法上学的经历。但就算如此，每当我拖着大病初愈的身体，坐上人力车到学校参加期末考试，结果似乎比班上其他任何人都考得还要“优”。

自己即使身体好的时候也不曾好好地用功念书，就算到了学校，也是利用上课时间画画漫画什么的，然后利用休息时间将自己画的漫画解说给同学听，引得同学们哄堂大笑。再者，在写作文时，也都是净写些滑稽可笑的故事，然而就算是被老师发现也不放弃。实际上，那是因为我得知老师会私下品味我笔下这些引人发笑的故事。

某日，我还是老样子，故意用悲惨的笔法描写出跟着母亲搭车到东京时，在车厢通道的痰盂里小便的糗事（不过，我当时并不是不知道那是痰盂，而是特意表现出小孩子的天真无邪才如此做的），然后交出去。我非常自信，老师看了一定会笑得合不拢嘴，因此偷偷地尾随回办公室的老师一探究竟。老师一走出教室旋即从同学的作文中抽出我的文章，在走廊上边走边看，并噗嗤地偷笑着。过后进了办公室，不知是否因看完之故，满脸涨得通红，且开怀大笑，甚至还拿给其他的老师看，对这，我相当得意。

真是个活宝！